**市财政局2014年信息公开情况年度报告**

　　为了切实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根据中央和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财政部门实际，严格按照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，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现将2014年度政府信息工作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机构责任落实情况。**

　　严格按照“统一领导、归口负责、综合协调、各司其职”的原则，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归口具体抓，各科室（单位）配合抓，局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形成总体联动的工作格局，做到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。

**二、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措。**

　　我局的政务公开包括政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服务公开三个方面。政策公开，主要是公开财政部门已出台的重要政策、重大决策；执行公开，主要是公开为基层单位办事的政策依据、章程制度、程序办法、办理时限和结果；服务公开，主要是公开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政务活动。

**三、研究落实相关配套措施情况。**

　　一是在局办公大楼设立政务公开栏。将本局的相关工作通过政务公开栏目向社会公开，方便了部门和群众办事。二是以政府网站为公开政务信息的主要载体，突出公开重点，提高公开质量，进一步提高信息主动公开的全面性和及时性。三是进一步明确财政预算信息对外公开的方式、范围、内容、形式和步骤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的监督。四是不定时向社会公开公示我局工作开展情况，包括应向社会公开的文件和重大管理事项决策等其它事项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**四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的情况。**

　　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意义、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、推行的范围、内容、方式，修订完善了内部的管理制度和规定，着力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上下功夫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的实绩，作为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。

　　一年来，我局结合财政工作实际，按照相关规定，认真完善各项规章制度，尤其注重对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要求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发布信息时需经相关科室（单位）保密审查，分管局领导审签后再公开。

市财政局

　　2015年1月19日